

清儒黃宗羲、黃宗炎、毛奇齡與胡渭 對「河圖」、「洛書」學之考辨

陳詠琳*

提 要

「河圖」、「洛書」曾在北宋盛極一時，但到了元、明兩朝，諸多學者紛紛對宋代「河圖」、「洛書」的來歷、傳授提出質疑，可惜並未出現專門探討此課題的著作。直至黃宗羲《易學象數論》全面剖析「圖書易」，開啟了清代考辨「河圖」、「洛書」之風氣；而後黃宗炎繼承其兄之學說，認為「圖」、「書」類似於古代的「地理方志」；毛奇齡以嚴密的文獻考據方法鑽研「河圖」、「洛書」；胡渭《易圖明辨》則集眾家之大成。此四名學者的論述方向大致可分成三個部份：一為推測古代「河圖」、「洛書」的原本面貌；二為駁斥「圖書易學」的附會與破碎，以及其對傳統易學所造成的戕害；三為追溯宋代「河圖」、「洛書」之根源與演變。除了深入闡發此四人對「河圖」、「洛書」之

本文 102.08.15 收稿，103.01.03 審查通過。

*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班二年級

批判外，本研究亦循著四名學者的論述方向，找出其間的異同關係與學術傳承脈絡，冀能藉此一窺整個清初「圖書易學」研究的發展狀況。

關鍵詞：圖書易、黃宗羲、黃宗炎、毛奇齡、胡渭

**Textual Research by Ching Dynasty
Confucianists, Huang Tsung-Hsi, Huang
Tsung-Yen, Mao Chi-Ling and Hu Wei, on
Theories of Hetu and Luoshu**

Yong-Lin Chen*

Abstract

Hetu and Luoshu were pretty popular in the Northern Sung Dynasty. Nevertheless, a lot of scholars in the Yuan and Ming Dynasties questioned about the origin and impartation of the Hetu and Luoshu of the Sung Dynasty. Unfortunately, no particular book discussing this issue appeared. It was Huang Tsung-Hsi's *Yi xue xiang shu lun* that started to analyze Tu Shu Yi comprehensively, initiating the atmosphere of the textual research of Hetu and Luoshu in the Ching Dynasty. Afterwards, his younger brother, Huang Tsung-Yen, continued his theory and considered that Tu and Shu were like

* PhD Student,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ancient local records. Mao Chi-Ling used the strict document textual criticism methodology to research Hetu and Luoshu. And Hu Wei's Yi tu ming bian was the epitome of this school. The directions of the theories of these four scholars were categorized into three portions: presuming the original appearance of ancient Hetu and Luoshu, refuting the forced analogy and incoherence of Tu Shu Yi Xue as well as discussing the damage of Tu Shu Yi Xue to traditional Yi-ology, and tracing the origin and evolution of Hetu and Luoshu of the Sung Dynasty. Besides interpreting the four scholars' criticisms on Hetu and Luoshu deeply, the directions of the theories of the four scholars were followed in the current study in order to find out the difference and sameness among their theories, explore the context of their academic heritage, and look into the development of the research of Tu Shu Yi Xue in the early Ching Dynasty.

Keywords: Hetu, Luoshu Huang Tsung-Hsi, Huang Tsung-Yen, Mao Chi-Ling, Hu Wei.

清儒黃宗羲、黃宗炎、毛奇齡與胡渭 對「河圖」、「洛書」學之考辨

陳 詠 琳

一、前言

「河圖」、「洛書」二名，早已出現在《尚書》、《周易》、《論語》、《禮記》等周秦、兩漢時期的典籍中，但因其意義不明，且又涉及神秘，故自東漢以後，魏晉、隋唐的易學家多避而不談。直到北宋的陳搏釋出密傳之圖示，其追隨者以為「河圖」、「洛書」盡在其中，並將《周易·繫辭傳》的「大衍之數」和「天、地之數」與之連結，進而發展出一套易學體系，形成「圖書易學派」。¹

然而，「圖書易學派」的理論架構，實有諸多未安之處，例如：該學派所謂的「河圖」、「洛書」，是否等同秦、漢典籍裡所指稱的古代「圖」、「書」？為何「圖」、「書」隱沒千年，入宋後才又重見天日？陳搏所示之易圖，其來源為何？為何能夠孤脈單傳，而不被世人所知？因此，「圖書易學」雖然在兩宋盛行一時，但從元代的陳應潤開始，便陸陸續續有學者對「圖書易學」提出批評與質疑，例如：吳澄、歸有光、楊慎、季本等學者皆相繼排擊「圖書易學」，

¹ 朱伯崑：《易學哲學史·宋易的形成和道學的興起》（臺北：藍燈文化，1991年）第2卷，頁11。

² 但大部份都只是在個人著作中略述，並未對「河圖」、「洛書」有深入性的考察與研究。時至清初，顧炎武首開其端，於《日知錄》怒斥陳搏、邵雍以道家方術援入易學，切割伏羲、文王之學統，逕自打破《漢書》以來「人更三聖」³ 的傳統說法，又隨意區分「文王八卦」的「四正」為已生之卦、「四隅」為未生之卦，⁴ 扭曲了孔子之旨。可惜的是，《日知錄》提及「圖書易」之處僅止於〈易逆數也〉、〈孔子論易〉兩篇短文，⁵ 是知顧炎武對於「河圖」、「洛書」亦無進一步的鑽探與開展。

黃宗羲延續了顧炎武批判「圖書易學」的態度與方向，其《易學象數論》有〈圖書〉六章，文中內容聚焦討論「河圖」、「洛書」之議題，不僅開啟了清初對「圖書易學」的考辨風潮，亦成為清代學者專論「河圖」、「洛書」之第一人。⁶ 其弟黃宗炎繼之，撰有《圖學辯惑》，論證「河圖」、「洛書」應出自道家，而非聖人所制作，此語雖然不是黃氏的創見，但其奠定了清代學者對「河圖」、「洛書」的看法與立場。⁷ 而後，時近乾嘉，考據風氣漸興，諸多士人皆對「圖書易學」有所辯駁，毛奇齡《河圖洛書原舛編》以層層考據的

² 清·皮錫瑞撰，周宇同注釋：《經學歷史·經學復盛時代》（臺北：漢京文化，1983年），頁309；葉國良，夏長樸，李隆獻著：《經學通論·經學簡史》（臺北：大安出版社，2006年），頁587。

³ 三聖：伏羲、文王、孔子。參閱漢·班固等撰，唐·顏師古注：《漢書·藝文志》（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第6冊，卷30，頁1704。

⁴ 邵雍曰：「八卦相錯者，相交錯而成六十四卦也。數往者順，若順天而行，是左旋也，皆已生之卦也，故云數往也；知來者逆，若逆天而行，是右行也，皆未生之卦也，故云知來也。」引自宋·邵雍撰：《皇極經世書·觀物外篇上》，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第803冊，卷13，頁1065。

⁵ 清·顧炎武著，陳垣校注：《日知錄校注》（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2007年），卷1，頁46，51-52。

⁶ 馬鵬翔：〈論清初學者關於「河圖洛書」問題的爭論——以胡煦、胡渭為中心〉，《信陽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7年6月），第27卷，頁1。

⁷ 陳正賢：《清儒黃宗炎「憂患學易」之研究·結論》（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碩士論文，賴貴三先生指導，2010年7月），頁205。

治學方式來推斷陳搏竊取他圖作為宋儒所謂的「河圖」、「洛書」，被鄭萬耕先生稱譽為「清代漢學家解《易》的先驅」。⁸ 胡渭的《易圖明辨》揉合諸位學術先進的見解，集歷代評議「圖書易學」之大成。⁹ 由此可見，清代考辨「河圖」、「洛書」的內容與方式，有著一條隱微、漸進的學術傳承脈絡：在眾多論及「圖書易」的儒者中，黃宗羲為專論「河圖」、「洛書」之先河；黃宗炎以堅定的立場，斷然將「河圖」、「洛書」判定為道家之學；毛奇齡為清初、乾嘉學風的轉換樞紐；胡渭則集歷代眾說之大成，故知此四人在整個「河圖」、「洛書」的研究史上具有一定的意義與貢獻，本研究

遂選黃宗羲、黃宗炎、毛奇齡、胡渭四人為清代考辨「河圖」、「洛書」之代表。

綜觀近五十年來的研究成果，與黃宗羲、黃宗炎、毛奇齡、胡渭相關的學術專書與論文，實多得不勝枚舉，但若只搜尋專門探析此四人考辨「河圖」、「洛書」的著作，唯見四篇期刊論文及一部專書，¹⁰ 且大多數屬於單一學者之研究，無法全面俯瞰清朝學者對「河圖」、「洛書」的辨證。因此，目前仍有賴於易學史、經學專題等類型的著作來匯整此四名清儒之見解，例如：林慶彰先生《清初的群經辨偽學》、廖名春先生等《周易研究史》，已然描寫出此四人對「河圖」、「洛書」所闡述的課題與內容，足以從中窺見當時學術演進的

⁸ 清·毛奇齡撰，鄭萬耕點校：《毛奇齡易著四種·點校說明》（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頁1。

⁹ 李平生：《胡渭〈易圖明辨〉的易圖學思想研究——以〈易圖明辨〉前五卷為例·引言》（山西：中國哲學專業碩士學位論文，2011年6月），頁1。

¹⁰ 專書：李申：《話說太極圖——〈易圖明辨〉補》（北京：知識出版社，1992年）。期刊：鄭萬耕：〈毛奇齡對河圖洛書的駁斥〉，《中國哲學史》2001年第4期（2001年8月），頁15-21；劉保貞：〈五行、九宮與八卦——胡渭《易圖明辨》「五行、九宮」說述評〉，《周易研究》總第70期（2005年4月），頁46-51；楊效雷：〈清代學者對「河圖」、「洛書」的考辨〉，《湖南科技學院學報》2005年第1期（2005年），頁60-65；馬鵬翔：〈論清初學者關於「河圖洛書」問題的爭論——以胡煦、胡渭為中心〉，《信陽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總第27卷（2007年6月），頁1-4。

輪廓。然而，此二書的撰寫方向畢竟仍是在處理易學史、經學史的發展脈絡，故論述雖精當，卻未能更深入闡釋此四人之學說。¹¹ 隨後出版的朱伯崑《易學哲學史》，深刻地論述《易學象數論》、《圖學辨惑》、《仲氏易》、《易圖明辨》四本代表作，具體勾勒出書中之精義，稍有缺憾的是，此四名清代學者考辨「河圖」、「洛書」之語，並非僅存於這四本代表作當中，朱氏雖然也有兼取其他相關文獻來互相佐證，但其分析重心仍不脫離此範圍。¹² 最後，汪學群先生於《清初易學》分篇介紹此四人之易學，其中亦有探討「河圖」、「洛書」之處，但因汪先生此書的研究主軸同樣不是放在「圖書易學」上面，故對諸多論點也只是有所提及，而不再深入鑽研。¹³ 總結以上，可知今日對黃宗羲、黃宗炎、毛奇齡、胡渭考辨「河圖」、「洛書」的研究成果，應當能夠再更加深入，有鑑於此，本論文將試著對此做一番整理與檢討。而撰寫方向大致有三：（一）闡發黃宗羲、黃宗炎、毛奇齡、胡渭考辨「河圖」、「洛書」的內容與方法；（二）窺探此四名學者論辨「河圖」、「洛書」的過程中，所表現出的學術傳承脈絡；（三）糾舉《易學象數論》、《圖學辨惑》、《河圖洛書原舛編》、《易圖明辨》的弊病與誤解處。

二、黃宗羲判分《易》與圖書易學為不同系統

黃宗羲對「河圖」、「洛書」的批評，皆集中在其易學代表作《易學象數論》卷一的〈圖書〉六篇。必須在此先行釐清的是：由該書的〈自序〉看來，

¹¹ 林慶彰：《清初的群經辨偽學·考辨易圖》（臺北：文津出版社，1990年），頁65-121；廖名春，康學傳，梁韋弦著：《周易研究史·明清易學》（長沙：湖南出版社，1991年），頁366-380。

¹² 朱伯崑：《易學哲學史》（臺北：藍燈文化事業，1991年）第四卷，頁261-331。

¹³ 汪學群：《清初易學》（北京：商務印書館，2004年），頁318-326，341-351，601-610，616-626。

黃宗羲並無抹殺宋人圖書易學的意思，甚至還認同陳、邵之說著實堪稱「一家之學」，但黃氏不滿這條旁支竟然掩蓋了《易》的本質，而使易學界瀰漫著一股焦延壽、京房在世時的方術風氣。¹⁴ 因此，《易學象數論·圖書》的主旨乃是在分殊《易》與「河圖」、「洛書」理路之不同，黃宗羲深入了解「圖書易學派」的論點後，再藉著其與《易》理間的矛盾一一攻駁，其批判方向有三，以下將逐一說明之。

（一）河圖、洛書為牽強扭合之名

《易學象數論》指出：由於《周易·繫辭傳》明言：「河出圖，洛出書。」¹⁵ 遂使後人縱然知道「河圖」、「洛書」應為穿鑿附會之語，亦不敢黜其非，故歐陽修不得不疑《繫辭傳》非孔子所作。¹⁶ 那麼，「圖」、「書」到底為何？黃宗羲曰：「謂之『圖』者，山川險易，南北高深，如後世之圖經是也；謂之『書』者，風土剛柔，戶口扼塞，如夏之〈禹貢〉、周之〈職方〉是也。謂之『河』、『洛』者，河、洛為天下之中，凡四方所上『圖』、『書』，皆以『河』、『洛』繫其名也。」¹⁷ 說明「圖」、「書」如同後世所謂的「地理方志」，由各地獻給中央（河、洛地區）。黃氏又在此假設上，援用《論語》：「鳳鳥不至，河不出圖，吾已矣夫。」¹⁸ 之語為說：「孔子之時，世莫宗周。列國各自有其人民土地，而河、洛之圖、書不至，無以知其盈虛消息之數，故歎『河不

¹⁴ 清·黃宗羲撰：《南雷文定三集·易學象數論序》，收入《續修四庫全書·集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第1397冊，卷1，頁467。

¹⁵ 魏·王弼著，晉·韓康伯注，唐·孔穎達等正義：《周易正義·繫辭上傳》，收入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2007年）卷7，頁157。筆者按：本文出現的十三經文獻，皆出自此版本，以下便不贅述。

¹⁶ 清·黃宗羲撰：《易學象數論·圖書一》，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第40冊，卷1，頁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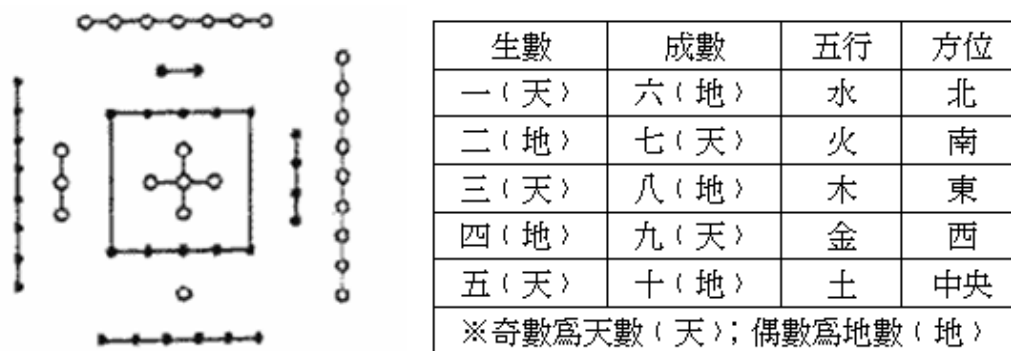
¹⁷ 同前注，頁3。

¹⁸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論語注疏·子罕》卷9，頁78。

出圖』。其與『鳳鳥』言之者，鳳不至為天時，圖不出為人事，言天時、人事兩無所據也。」¹⁹ 周秦時期，諸侯分立，各國地形、風俗皆有所不同，若是地方不肯上獻「圖」、「書」，中央王室將無法知曉四方諸侯國之運作，藉由夫子之語重申「河圖」、「洛書」當屬古代地理方志。

黃宗羲在確立經書所指的「河圖」、「洛書」性質後，便把矛頭指向圖書易說本身，認為宋人指稱為「河圖」的圖式，即是「一、六居下之圖」，歷代先賢早有考述：揚雄《太玄》將其配上五行與方位；《易緯·乾坤鑿度》以此區分天、地之數；《黃帝內經》據此指出「太過者，其數成；不及者，其數生」之理，故唐朝王冰以「生數」、「成數」論之，但從未有人稱「一、六居下之圖」為「河圖」。

（圖一、「一、六居下之圖」與其五行、方位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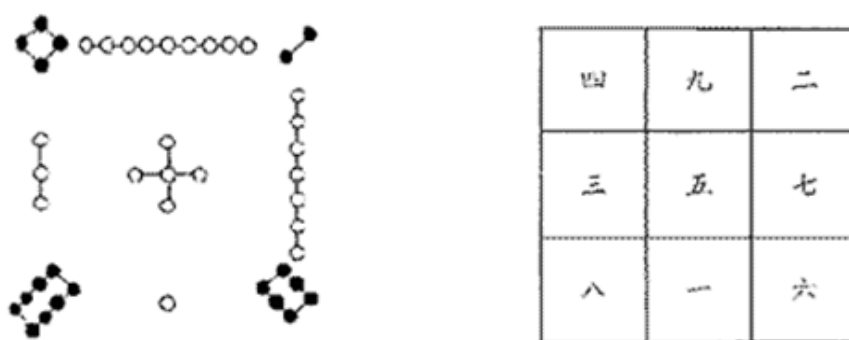


黃宗羲又用相同的方法來析論宋人所謂的「洛書」，其援用《乾鑿度》：「太乙行九宮，四正、四維皆合於十五。」及張衡：「九宮風角，數有徵效。」兩段文獻引出「九宮之數」，並以魏伯陽的「太乙居中州」、《黃帝內經》的「奇

¹⁹ 同前注 16，頁 3-4。

數配方位」相佐證，認為宋儒所謂的「洛書」，即是「戴九履一之圖」，其中的黑、白點數目，亦代表了「九宮之數」，不應稱之為「洛書」。²⁰

(圖二、「戴九履一」之圖與「九宮之數」)



《易學象數論》先以經書文句論證古代確實存在「河圖」與「洛書」，但也強調此兩者乃是後世「地理方志」的一種原始形式，絕不是「圖書易學派」以為的「一、六居下之圖」與「戴九履一之圖」，遂曰：「圖、書之所指既如彼，二數之稱名又如此，兩者判然不相及。至宋而方士牽強扭合，儒者又徒緣飾，以為授受之秘，而漢、唐以來之議論一切抹煞矣。」²¹ 大力駁斥宋朝方術之士不辨名實、強加牽合，更撻伐儒生不辨真偽、妄加闡述。

(二) 摻雜五行生、成數於《易》

圖書易學看似以「圖」為宗，但其實圖內隱藏了諸多「數」的問題。比如，最根本的黑、白點數與名目，至今仍未有定讞：劉牧以「九」為河圖之數、「十」

²⁰ 清·黃宗羲撰：《易學象數論·圖書二》，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卷1，頁4。

²¹ 同前注20，頁4。

為洛書之數，是以「戴九履一之圖」為河圖，「一、六居下之圖」為洛書。然而，朱熹與蔡元定合著的《易學啟蒙》卻反倒聲稱河圖之數為「十」、洛書之數為「九」，並引舉鄭玄、關朗、邵雍之說來議論劉牧之非。²² 黃宗羲藉此表示：圖書之學，因無明文根據，故使後人無所適從，並在此論述脈絡下廓清象數對《易》之雜染：

自一至十之數，《易》之所有也；自一至十之方位，《易》之所無也。一、三、五、七、九之合於天，二、四、六、八、十之合於地，《易》之所有也；一六合、二七合、三八合、四九合、五十合，《易》之所無也。天地之數，《易》之所有也；水、火、木、金、土之生成，《易》之所無也。²³

黃氏於此條列出《周易》經、傳與圖書易學之差異：《易》有一至十之數，但不曾配予方位；《易》之陽數合於天、陰數合於地，卻無「一、六」相合之語；《易》有天地之數，卻無五行生成之說，故凡此種種異說，均為後人所添入。²⁴

近人朱伯崑曾歸結圖書易學的特點曰：「以五行生成之數為中心，推行出一個世界模式，著重發展了漢易中的五行說。河、洛之學也可以說是宋易中的五行學派。」²⁵ 此語雖然過於極端，但可以看出宋代的「河圖」、「洛書」摻雜大量五行之術。最典型的例子，即是劉牧《易數鉤隱圖》所言：

²² 清·黃宗羲撰：《易學象數論·圖書三》，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卷1，頁5。

²³ 同前注，頁5-6。

²⁴ 同前注22，頁5-6，頁6。

²⁵ 同前注12，頁53。

天一生水、地二生火、天三生木、地四生金、天五生土，此其生數也。如此，則陽无匹、陰无偶。故地六成水、天七成火、地八成木、天九成金、地十成土，於是陰陽各有匹偶，而物得成矣，故謂之成數也。²⁶

此乃劉氏解釋「洛書」之內容，其說明天地須相合、奇偶須相配，而物方能有成。「天一」雖能初生，也應當與「地六」互相匹配，兩者結合而能成水，故「天一配地六而成水」、「天七配地二而成火」、「天三配地八而成木」、「天九配地四而成金」、「天五配地十而成土」，五行遂備於此。劉牧又曰：「河圖陳四象，而不言五行；洛書演五行，而不述四象。然則，四象亦金、木、水、火之成數也。」²⁷ 是知劉牧的圖書學，充斥著五行成份，此也是黃宗羲所染指的，其於《易學象數論》曰：「『天一』至『地十』之數，於五行無與矣。是故，言五行天生地成，可也；言地生天成，不可也。言奇數屬天、偶數屬地，可也；言某行屬奇數、某行屬偶數，不可也。」²⁸ 在在強調「《易傳》的天、地之數」與「五行數字」屬於兩種不同的理論脈絡，不應相提並論。因此，在易學脈絡中，雖已言明「奇數屬天、偶數屬地」，卻不曾論及某行是屬奇數或偶數，此皆後人妄自增添之辭。

（三）圖書易學多附會、支離之語

《易學象數論》卷一的〈圖書〉六篇之後，附有陳搏的〈龍圖序〉，²⁹ 足見黃宗羲乃是在對圖書易學有一定程度的認識後，才就其內在問題提出批評。

²⁶ 宋·劉牧撰：《易數鉤隱圖·論中》卷中，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第8冊，頁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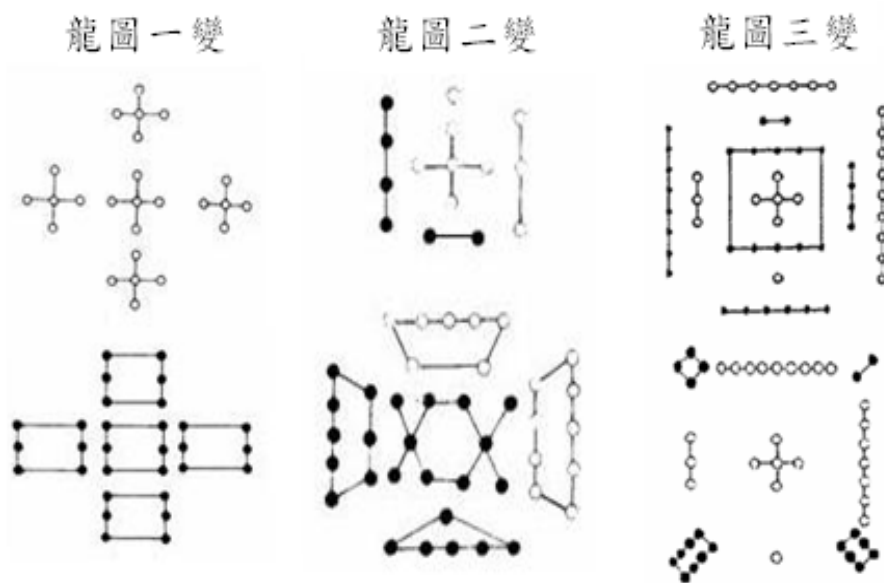
²⁷ 同前注，頁151。

²⁸ 清·黃宗羲撰：《易學象數論·圖書四》，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卷1，頁6。

²⁹ 清·黃宗羲撰：《易學象數論·龍圖序》，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

基本上，宋儒本身對「龍圖」亦多有歧見，乃因目前可見的「龍圖」，皆來自於陳搏〈龍圖序〉及其第一圖、第二圖的衍生與延續，遂至後世有「龍圖三變」一說。

(圖三、圖書易學之「龍圖三變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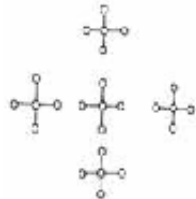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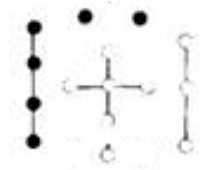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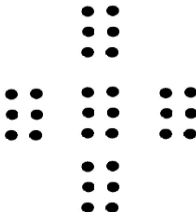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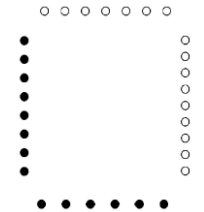
陳搏歿後，圖書易學派又分化出諸多支流，再加上「河圖」、「洛書」本身玄妙難解，容易產生不同的詮釋，在這種情況下，末流曲解前人學說之本旨，恐怕也是在所難免。黃宗羲便以元朝張理之說為例，駁斥後人根本不明陳搏之所指：〈龍圖序〉有「天一居上」一語，是指中國地理中心的上端，亦即是北方，但張理卻解讀成地圖的上方，誤以為「上」為南方。如此一來，其第二圖上、下位相合則成「二六居下，一七居上，四八居左，三九居右。」此與「一、

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卷1，頁8-10。

六居下之圖」的內容：「一與六合、二與七合、三與八合、四與九合、五與十合。」可說是大相逕庭。張理又將其誤解之圖式以逆時針方向轉動五次，而另成五種「易圖」，黃宗羲遂以「不勝支離」評之，³⁰ 圖書易說之流弊，由此可見一斑。

除了抨擊後世圖書易學家未必能把握陳搏本意之外，黃宗羲亦對〈龍圖序〉本身有所批評：「今上位分為一、二、三、四、五、十，下位分為六、七、八、九，則天數雜地數之中，地數雜天數之中。上得六位，下得四位，無乃天數六、地數四乎？既以其數託之於《易》，又與《易》背，宜乎？」³¹（請參見「圖四」）黃宗羲攻駁〈龍圖序〉附載的「第二圖上位」包含「一、二、三、四、五、十」六個數字，「第二圖下位」卻只有「六、七、八、九」四個，豈不是代表「天六」、「地四」？如此一來，便與《繫辭傳》的「天五、地六、天七」互相矛盾，挪用了《易傳》的天、地之數，卻又與易理相違。

（圖四、陳搏〈龍圖序〉附載的「第一圖」及「第二圖」）

第一圖 上位		第二圖 上位	
第一圖 下位		第二圖 下位	

³⁰ 清·黃宗羲撰：《易學象數論·圖書六》，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卷1，頁7-8。

³¹ 同前注，頁8。

由本章的論述可見，黃宗羲對宋代圖書學所作的考辨大致有三：1. 替經書出現的『河圖』、『洛書』文句找出根據：若能確立古代「河圖」、「洛書」究竟為何？陳搏所示人的假冒圖式，便能不攻自破。因此，黃宗羲提出了「地理方志」一說，並徵引孔子之興嘆作為佐證，冀能還原經書中「河圖」、「洛書」真實樣貌。然而，誠如楊效雷先生所言：「黃宗羲以河圖、洛書為圖經地志的說法，僅為猜測而已，後來受到胡渭的批駁。」³²《易學象數論》直接提出「地理方志」之說，卻無法旁徵其他論據來支持其論點，故僅止是「猜測」、「假設」而已。2. 掃除圖書易學對《易經》的竄入：黃宗羲一一分殊「《易》之所有」與「《易》之所無」，並且指出〈龍圖序〉所附載之圖式，違背了《易》的天、地之數。然而，黃宗羲對「第二圖」恐怕是有些誤解，陳搏並未解釋「第二圖上位」的六個數字代表《易傳》的「天六」；「第二圖下位」的四個數字代表《易傳》的「地四」，此完全出自黃宗羲個人對「第二圖」詮釋，其徒以臆測而稱人之誤，實有欠公允。3. 從學術史的立場審視圖書易學派：此學派唯一可考的「河圖」、「洛書」材料，只有〈龍圖序〉及其所附載圖，理論根據甚為薄弱，加上師承傳授系統支離破碎，故難以取信他人。然而，祕傳之學是否需要明確地被文獻記載下來？此亦有待商榷。

三、黃宗炎力闢讖緯之荒誕、道家方術之雜染

黃宗炎對「河圖」、「洛書」之考證，散見於《周易象辭》、《周易尋門餘論》、《圖學辯惑》三部易學著作中，而又以《圖學辯惑·河圖洛書辯》的理論系統最為清楚、完備。黃氏兄弟皆宗主王弼、程頤，從義理派儒者的立場，

³² 楊效雷：《清儒易學舉隅·清代考據易學》（天津：南開大學中國古代史專業博士學位論文，2002年11月），頁202。

對圖書易學進行系統性的批判。兩人的論辨理路，大體上是相同的，例如：黃宗炎便承襲了黃宗羲推測「河圖」、「洛書」為「地理方志」的見解。³³ 不同的是，黃宗羲對《易》與「圖書易學」的態度是在「分判」，而黃宗炎乃是在「攻破」宋人圖式，認為圖書易學派依託讖緯、混雜道術，不足以觀之。晚清沈懋德稱其「理明詞辣」，³⁴ 可知兩兄弟風格之不同。本章便就黃宗炎指責宋代圖式的怪妄之處為說。

（一）龍馬負「圖」、神龜獻「書」

黃宗羲在合理化經書中的「河圖」、「洛書」相關文字時，認定《禮記·禮運》應撰寫於兩漢，而未嘗考辨「河出馬圖」³⁵ 一語。一來是因為其成書年份較晚，參考價值有限；二來是因為漢代文獻容易受到陰陽五行與讖緯災異的影響，經常出現穿鑿附會之言。黃宗炎便曰：「河圖、洛書之說，因漢世習為讖緯，遂謂龍馬、神龜貢獻符瑞，其事略與兩漢之言禎祥者相似，後儒因緣敷會，日增月益。」³⁶ 指出圖書易學派盛行的「龍馬負圖」、「神龜獻書」傳說，乃源自於兩漢讖緯。若檢視目前可見的緯書文獻，雖有諸多關於河圖、洛書的敘述，但提到龍馬、神龜者，僅有《乾鑿度》：「河圖龍出，洛書龜予。」³⁷、「帝王始起河、洛，龍馬皆察其首。」³⁸ 二處。雖然今存的可考材料甚少，但從鄭玄注解《乾坤鑿度》：「河圖者，河中得天書、文圖，詔龍啣出。」³⁹ 和

³³ 清·黃宗炎撰：《圖學辯惑·河圖洛書辯》，第40冊，頁737。

³⁴ 清·張潮，楊復吉，沈懋德等編纂：《昭代叢書·癸集萃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第4冊，卷2，頁2630。

³⁵ 漢·鄭玄注，唐·孔穎達等正義：《禮記正義·禮運》卷22，頁441。

³⁶ 同前注33，頁735。

³⁷ 漢·鄭玄注：《周易乾鑿度》，收入《緯書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上冊，卷下，頁59。

³⁸ 同前注，頁56。

³⁹ 漢·鄭玄注：《乾坤鑿度·乾鑿度》，收入《緯書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揚雄〈覈靈賦〉：「大易之始，河序龍馬，洛貢龜書。」⁴⁰ 之語看來，大部份的漢代學者仍普遍相信《乾鑿度》這套易學起源傳說，此說甚至一直流傳至宋，而後被圖書易學派所繼承。

黃氏認為「龍馬」、「神龜」可謂怪妄之言，遂揣測漢、宋儒之所以稱「龍馬」，或許是因為《周易》以〈乾〉為首，〈乾〉六爻皆「龍」，〈說卦傳〉又稱〈乾〉為「馬」，遂合二者而稱「龍馬」；另見《尚書·洪範》：「汝則從龜、從筮、從卿士、從庶民，從是之謂大同。」⁴¹ 遂取「神龜」之名。雖然緯書可視為「經之支流」，⁴² 但如此撮合實在過於牽強，故黃宗炎怒斥其為「荒誕」，⁴³ 並且再次聲明「河圖」、「洛書」為「地理方志」，為聖人考察地理、山河所作的施政依據，「圖」附加圖畫、「書」詳載文字，以此能不遠遊而知天下。⁴⁴

黃宗炎另一個與其兄相同的面向在於：極力掃清圖書易學對《易》的滲入，但不同的是，黃宗義對圖書學本身，並無太多激烈的批判，尚且認同其為「一家之學」；黃宗炎則是大力攻擊圖書易學派的理論系統，指稱「圖之為十，書之為九」的數字不知從何而來？圖式又如同棋盤之黑、白子，毫無理據，何況是龍馬、神龜等荒謬言論？《易》在陳、邵之前，均無圖式流傳，既不影響易學研究的發展，亦不損《易》的神聖性，宋儒強行附會圖式，反而讓易學變得混亂不堪。⁴⁵

1994年)上冊，卷上，頁7。

⁴⁰ 宋·王應麟著，清·翁元圻等注，民國·樂保羣，田松青，呂宗力校點：《困學紀聞·易》（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上冊，卷1，頁126。

⁴¹ 舊題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等正義：《尚書正義·周書·洪範》卷12，頁175。

⁴² 清·紀昀等撰：《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經部·易類六》第1冊，卷6，頁166。

⁴³ 同前注33，頁738。

⁴⁴ 清·黃宗炎撰：《周易象辭·繫辭上》，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易類》第40冊，卷18，頁630。

⁴⁵ 同前注，頁632。

(二) 道家私傳二千年之養生圖式

黃氏兄弟對「河圖」、「洛書」的態度，一採「分判」，一採「攻破」，此般差異，應當源自於兩人對圖書易學觀點之不同，黃宗羲以為陳、邵為易學發展上的旁支，黃宗炎則視之為道家方術，曾曰：「陳氏借端漢儒，闡發增益，藏其吐納、燒煉之微意，實非畫卦、錫疇之正義。」⁴⁶ 認定陳搏借助兩漢陰陽五行、讖緯來闡發圖書易學，而又在其圖式內，暗藏道教呼吸吐納、煉燒金丹之本意。除此之外，圖書易學派還有一個無法迴避的問題：為何一直到宋朝才出現這些圖式？《周易尋門餘論》「轉述」邵雍之言說明：有「黃冠者」自秦王焚書以來，抱圖藏匿山林，入宋始出，於世流傳。黃宗炎對此詰問道：

失自秦火，流于方外，自相授受，不入人間。夫《易》為卜筮之書，不在禁例，宜併其圖而不禁，豈有止許民間藏卦、爻而獨不許藏圖之事？其流于方外也，不知當秦分《易》為二時，有一黃冠者抱圖入深山大澤而得免，又不知當漢祖入咸陽時，有一黃冠者隨蕭何走秦府庫取圖而遯去，有是理乎？況秦、項及乎邵氏，其間幾二千季，羽流而好文墨，讀周、孔者不知凡幾？儒者而好老氏習吐納者不知凡幾？何竟无一人稍及乎此，乃孤行一脈、師承弗替，至七、八十傳而始出為世用，有是事、有是理乎？⁴⁷

圖書易學派宣稱《易》圖亡於秦火，幸虧有一名「黃冠者」抱圖隱遁而得倖免，而後便僅傳此一脈，成為不為人知的秘密之學。黃宗炎就此提出三點疑惑：1. 秦

⁴⁶ 同前注 33，頁 738。

⁴⁷ 清·黃宗炎撰：《周易尋門餘論》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經部·易類》第 40 冊，卷上，頁 682。

有明令不燒卜筮之書，難道會單獨保留卦、爻辭文字，而刻意去焚燬《易》圖？2. 秦火之後，項羽火燒阿房宮，為周秦典籍之次厄，劉邦兵進咸陽，蕭何急入秦府庫搶救戶口、地理資料，莫非此時有「黃冠者」隨之入內，得《易》圖而離去？3. 這些《易》圖囊括儒、道兩家之學，秦朝至北宋近乎二千年，歷代學者多如牛毛，難道完全無人知其消息？「黃冠者」一脈，真能篤守一家之學而傳承七、八十個世代？總結以上，黃宗炎認為「黃冠者藏匿《易》圖二千餘年，而至陳搏始出」的可能性實在太低，絕不可驟信。如此一來，黃宗炎不但否定了宋人「河圖」、「洛書」的起源，亦層層剖析「黃冠者」一說不可相信的原因，駁倒了圖書易學派對學術傳承的解釋與入宋始出的澄清，迫使圖書易學派必須重新面對此兩個問題。黃宗炎又指出：陳搏所傳的圖式，蘊含道家養生、煉丹之法，⁴⁸ 並非純正的儒家《易》，是從儒家本位的立場來否定圖書易學。

（三）老子「虛中」、「守中」之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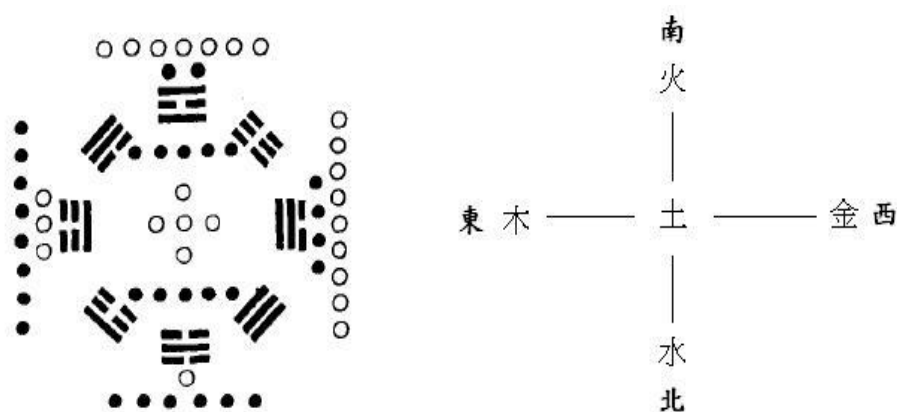
黃宗炎又特別使用漢、魏象數易學家的陰陽五行觀指稱：「河圖」和「洛書」的黑子、白子分布方位，其實暗藏了老子「守中」、「虛中」的思想內涵，黃宗炎在《圖學辯惑》解釋道：「河圖」的圖式是以五行中央「土」與中間數字「五」為中心，逐一闡釋各方位的數字配置：水潤下（生數一），得土而有所歸（成數六）；火炎上（生數二），得土而有所託（成數七）；木屬東（生數三），植根於土（成數八）；金屬西（生數四），生產於土（成數九）、土位中（生數五），與土相益（成數十）。土居中位而無所不該、博厚無疆，「水、火、木、金」四者，皆因「土」而能有成，故以土為五行主宰，此為老子「守中」之理，更是煉製「黃庭」、「金丹」之法門。⁴⁹ 黃氏援引《老子》：「多

⁴⁸ 同前注 47，頁 682。

⁴⁹ 同前注 33，頁 737。

言數窮，不如守中。」⁵⁰ 一語作為論證，認為道家藏匿二千年的「河圖」，以「五行」和「黑、白點」的排列方式，寄託了老子「守中」之義與道家煉丹之法。

(圖五、「後天八卦配河圖」(左)與「五行方位」(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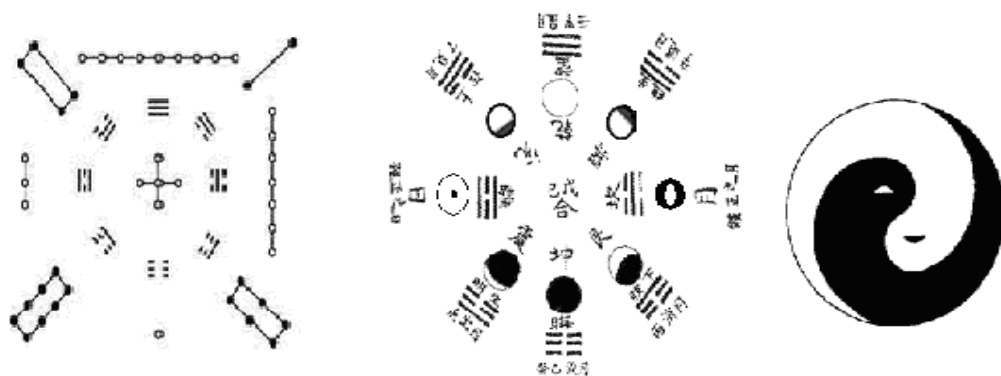
《圖學辯惑》又解釋「洛書」的「戴九履一」：陽氣萌發於子，子為「一」，位在下；陽氣又極盛於午，數之極為「九」，位在上，故曰「戴九履一」。東方象徵春天，萬物初生，《老子》曰：「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⁵¹ 西為秋，萬物成實（按：黃宗炎並未詳細解釋為何「七」在右邊？）故曰「左三右七」。至於「二、四為肩，六、八為足」：因二、四較輕（數字較小）而在上，六、八較重（數字較大）而在下，且以四、八為耳目而在左，二、六為

⁵⁰ 魏·王弼注，樓宇烈校釋：《老子道德經注校釋·第五章》（北京：中華書局，2009年），頁14。

⁵¹ 魏·王弼注，樓宇烈校釋：《老子道德經注校釋·第四十二章》，頁117。

手足而在右，「五」在中央而不用，乃是道家「虛中」之義，亦即是《老子》所謂的「眾妙之門」與「玄牝」二旨，藉此呈現「虛無」之大用。⁵²

（圖六、「先天八卦配洛書」（左）、「月體納甲」（中）、
先天太極圖（右））



根據黃宗炎對「履一」和「戴九」的分析：「洛書」下端的陽氣最弱，而上端的陽氣最強。此正如同漢、魏「月體納甲」的消息盈虛狀況，也很類似「先天太極圖」的陰陽變化理論（按：「先天太極圖」原本就受到「月體納甲」學說的影響），足見黃宗炎雖然不滿圖書易學派，卻也無可避免地使用到宋代的太極陰陽概念。

《圖學辯惑》闡述圖書易學的「河圖」、「洛書」蘊含著老子「守中」、「虛中」之寓意，乃道家潛藏二千年之學，並在文末特別分辨「河圖」與「洛書」的不同：「『圖』、『書』雖同為中五，而義則不同。『圖』象圓，圓者流行，其外動，動必內有至靜者存，其五取『黃中』，正位居其所而不遷者也；

⁵² 同前注 33，頁 738。

『書』形方，方者一定，其外靜，靜必有運動者存，其五取『皇極』：思兼貌、言、視、聽者也。『圖』、『書』也者，『守中』與『虛中』也。《老子》之『中』，非虛不能守，非守不能虛，是以『圖』、『書』可以經緯表裏，是以『圖』、『書』可以互易。」⁵³ 黃宗炎說明：「河圖」為圓形，外者動而內者靜，其「五」代表「黃中」正居不遷的性質，以及《老子》「守中」之義；「洛書」為方形，外者靜而動者存，其「五」援取「九疇」中的「五事」：貌、言、視、聽、思，⁵⁴ 敬而用之，為老子「虛中」之義。

比起黃宗羲的判分，黃宗炎直指「河圖」、「洛書」為道家之學，斷然將「宋代圖書易學」與「傳統儒家易學」劃清界線，使得黃宗炎在對宋代「河圖」、「洛書」的理解與闡述上，無法像黃宗羲那般客觀且深入。其中最令人詬病的是「黃冠者」一說，《周易尋門餘論》記載：邵雍表示《易》圖之所以能夠留存下來，有賴於秦朝「黃冠者」抱圖隱遁山林。然而，若是實際搜尋目前所有存世的邵雍著作，便可以發現書中全無「黃冠」二字，再加上黃宗炎之前的學者，皆未曾提過類似的說法，故「黃冠者」一說，乃是黃宗炎一人之辭，但其所根據者為何？目前尚無任何文獻能夠為之佐證。況且，黃宗炎在三部易學著作裡，都沒有具體交代「黃冠者」源自於哪部文獻？單憑黃宗炎空口之言，恐怕不足以讓人信服。除此之外，其又以「河圖」為《老子》「守中」之說，「洛書」為《老子》「虛中」之學，但黃宗炎這樣的論點是否妥當？實在還有很大的討論空間。畢竟，在周秦、兩漢時期的「陰陽五行」學說系統中，「土」數為五，位居中位，稱作「中央土」，故知「土，數為五，位居中央。」這個觀念由來已久，從兩漢流傳到宋代，亦歷經了千餘年，且圖書易學頗受漢、魏易

⁵³ 同前注 33，頁 738。

⁵⁴ 《圖學辯惑》此處寫「皇極」恐怕是訛誤，「貌、言、視、聽、思」應屬於「五事」的內容。參照舊題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等正義：《尚書正義·周書·洪範》卷 12，頁 170。

學的陰陽五行觀念影響，《圖學辯惑》也描述了「五行」與「河圖」黑、白點排列的關係，但在下結論時，黃宗炎逕自把宋代的「河圖」、「洛書」與《老子》兩相連結，並指稱「圖書易」為道家之學，如此推論未免也太過武斷。總而言之，黃宗炎硬性切割了宋代圖書易學對傳統儒家易學的雜染，雖有功於儒門《易》的廓清，卻多有偏頗之辭，不宜全盤接受。

四、毛奇齡詳考圖書易及其學術源流而辨其非

毛奇齡受到清初「回歸經典」的學術風氣影響，⁵⁵ 開始對宋代圖書易學作出一連串的考證，曾曰：「道學本道家學，兩漢始之，歷代因之，至華山而張大之，而宋人則又死心塌地以依歸之。」⁵⁶ 強調陳搏所傳承的是道家之言，而非聖人之學，故務必要抽離易學中的道家成份，足見其繼承了前賢的理念，更提出諸多自己的見解，比如：黃氏兄弟視原本的圖、書為「地理方志」，而毛奇齡卻以圖為「規畫」、書為「簡冊」；⁵⁷ 黃宗炎認定宋人的「河圖」、「洛書」為潛藏老子寓意的道家養生圖式，毛奇齡則宣稱「洛書」出自於讖緯、「河圖」起源於《易傳》，均有別於黃宗羲、黃宗炎的觀點。本章將探討毛奇齡對圖書易學的評議，以及對「河圖」、「洛書」定義之創見。

（一）陳搏所授無憑，後代受之無據

⁵⁵ 鄭吉雄：《易圖象與易詮釋·《易圖明辨》與儒道之辨》（臺北：喜瑪拉雅基金會，2002年），頁83。

⁵⁶ 清·毛奇齡撰：《西河文集·辨聖學非道學文》，收入《清代詩文集彙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第88冊，頁333。

⁵⁷ 清·毛奇齡撰：《河圖洛書原舛編》，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經部·易類》第40冊，頁525。

毛奇齡對「河圖」、「洛書」的論述，多集中於《河圖洛書原舛編》內。此書開宗明義便說明「河圖」、「洛書」為「簡冊」，屬於典籍之類，漢儒以讖緯之學、方術之說，一步步轉變「圖」、「書」之本義，終不足信，故漢、魏、唐的易學家，幾乎都沒有「河圖」、「洛書」之語。毛奇齡先合理化《周易》、《尚書》、《論語》裡面有關「圖」、「書」的記載，再駁斥「龍馬負圖」、「神龜獻書」傳說絕不可信，這樣的撰寫體例、論述方式，實與《易學象數論·圖書》及《圖學辯惑·河圖洛書辯》有幾分神似，但毛奇齡所蒐集的文獻，比黃宗羲更為縝密，亦不像黃宗炎妄加臆斷「龍馬」、「神龜」之來由，僅是羅列文獻逐步解釋、推測，並總結道：「此皆讖緯之學，雜以方術，不足信者。故自漢代說《易》家由施、孟、梁丘、京、焦、費、趙，以至馬、鄭、虞、荀、何晏、陸績、干寶、王肅，以及孔穎達、陸德明、李鼎祚諸家，各有論著，而其為『圖』、『書』，則皆云無有。」⁵⁸ 毛氏表示：經書已證古代確實存有「圖」、「書」二名，且不夾雜龍（馬）、神龜之說，直到《竹書紀年》、《帝王世紀》才開始繫圖於龍、繫書於龜。入漢以後，讖緯盛行，漢儒又稱「龍」為「龍馬」，且依性質切分「圖」、「書」兩者，認為「河圖」屬卦、「洛書」屬疇，鄭玄注《春秋緯》甚至還援取《易》卦來闡釋「圖」、「書」。請參見下表所整理毛奇齡對周秦、兩漢「河圖」、「洛書」文獻的考據成果。

（表一、毛奇齡蒐集的周秦、兩漢「圖」、「書」文獻）⁵⁹

毛奇齡對文獻的解讀	時間	蒐集文獻
「河圖」、「洛書」之名，自古便有。	周秦	《周易·易傳》：「河出圖，洛出書。」 《尚書·顧命》：「天球河圖在東序。」

⁵⁸ 同前注 57，頁 526。

⁵⁹ 同前注 57，頁 525-526。

		《論語》：「河不出圖。」
繫圖於龍，繫書於龜	周秦	《竹書紀年》：「龍圖出河。」 《帝王世紀》：「河出龍圖，洛書龜書。」
龍負圖，龜啣書	東漢	鄭玄：「河圖、洛書皆龜、龍啣負而出。」
龍為龍馬	漢代	《禮記》：「河出馬圖。」 孔安國：「伏羲氏王天下，龍馬出河；禹治水時，神龜負文。」 揚雄：「河序龍馬，洛貢龜書。」 《尚書緯·中候》：「龍馬啣甲，甲似龜背。」
圖書為簡冊	東漢	鄭玄注《春秋緯》：「河以通〈乾〉出天苞，洛以流〈坤〉吐地符。河龍圖發，洛龜書感。河圖有九篇，洛書有六篇。」
「河圖」、「洛書」 兩分： 前者屬卦，後者屬疇	東漢	孔安國：「龍馬出河，伏羲則其文以畫八卦；神龜負文，禹遂因而第之以成九類。」 劉歆：「伏羲氏繼天而王，受河圖而畫之，八卦是也。禹治洪水，賜洛書，法而陳之，九疇是也。」 王充：「河圖從河水中出，八卦是也。」 班固：「《尚書·洪範》自『初一』至『次九』六十五字，即『洛書』之文。」

在揭示周秦、兩漢所記載的「河圖」、「洛書」文獻皆不可信後，毛奇齡轉而質問圖書易學的起源，其曰：「忽有華山道士陳搏者，驟出『河圖』、『洛書』并『先天圖』、『古《易》』以示世，稱為『三寶』，並不言授自何人？得自何處？傳自何家？出之何書之中？嬗以何方術技士之手？」⁶⁰ 可見圖書易學派所研究的圖式本身已經是疑雲重重，並且在傳承上出現了學說分歧，劉牧

⁶⁰ 同前注 57，頁 526。

稱四十五數者為「河圖」、五十五數者為「洛書」；邵雍則以圓形者為「河圖」、方正者為「洛書」，後人以為邵氏乃指五十五數者為「河圖」、四十五數者為「洛書」，遂使雙方相互責難，甚至因此出現偽書《關朗易傳》，偽造者為了確立其間名實，鑿然以十為「河圖」、以九為「洛書」，以力闢劉牧之言。綜合以上可知，陳搏「三寶」圖式已前無所承、備受質疑，後之傳人又茫無定準、眾說紛紜，故被毛奇齡斥責：「彼言『圖』、『書』者，亦祇以上古亡文，驟出自輓近。而其所以出之者，則又方外異氏，無足取重。即既出之後，又且同室戈矛，早示人以間隙之端，自貽敗漏。」⁶¹ 陳搏以無憑之學示人，門徒又不明其理而彼此分立，不免造成鬩牆之禍。

（二）「河圖」出自鄭注「大衍圖」

不論是「地理方志」或「簡冊」，明末清初學者基本上都認同：經書所載錄的古代「圖」、「書」與陳搏所傳承的宋代「圖」、「書」，完全是毫無相關之二物。如此一來，宋代的「河圖」、「洛書」究竟為何？黃宗羲認為其乃「龍圖第三變」，黃宗炎認定其為道家藏匿二千年的老子養生圖式，毛奇齡則一改前人之見，斷然指出「河圖」其實取自鄭玄對「大衍之數」的注解，見《河圖洛書原舛編》所言：

搏之所為圖，即「大衍」之所為註也。然而「大衍」之註之斷非「河圖」者，則以「河圖」之註之別有在也。「大衍」之註曰：「天地之數，五十有五：天一生水在北、地二生火在南、天三生木在東、地四生金在西、天五生土在中。然而陽無耦、陰無配，未相成也。于是地六成水于北，與天一并；天七成火于南，與地二并；地八成木于東，與天三并；天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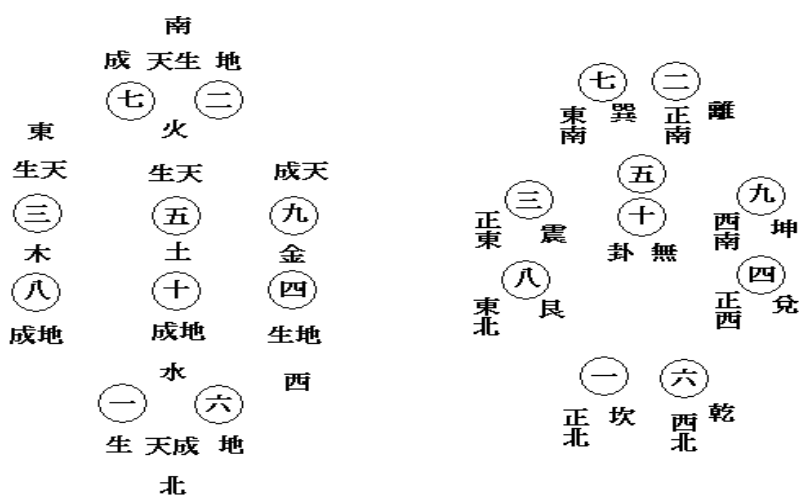
⁶¹ 同前注 57，頁 530。

成金于西，與地四并；地十成土于中，與天五并，而『大衍之數』成焉。」則此所為註，非即摶之所為「圖」乎？康成但有註而無圖，而摶竊之以為圖。⁶²

《周易》僅言「天一」、「地二」等天、地之數，鄭玄則將之配上五行生成方位，且用「天一生水在北」、「地二生火在南」之語詮釋「大衍之數」，但鄭氏純粹用文字而無附圖，毛奇齡認定陳摶竊其說而畫「河圖」，並作圖表示兩者的契合度：

（圖七、《河圖洛書原舛編》附載之「大衍圖」（左）、

「大衍配八卦圖」（右））



然而，假設宋代的「河圖」，真如毛氏所言，出自鄭玄對「大衍之數」的注解，何以圖書易學派本身，以及宋、元、明三代的學者，皆未曾發現這一點？此必

⁶² 同前注 57，頁 530。

然會遭受質疑，故毛氏已事先分析出兩大原因來解釋此現象：1. 人們僅知「大衍之數」總和五十有五，與宋代「河圖」黑、白點總和相同，但不知「大衍之數」亦有其形、其象，包含了天地生成、五行方位、奇偶相配等元素，故難以聯想、對應。2. 魏晉王弼掃象，造成鄭玄注解緯書、談論象數的學術著作多所散佚，直到唐朝李鼎祚《周易集解》、南宋王應麟《困學紀聞》才開始大量蒐輯漢、魏《易》注，但劉牧、邵雍之時，李氏書並未廣泛流傳，王氏亦尚未誕生，歷代學人遂被蒙蔽至今。⁶³ 毛奇齡又在《仲氏易》說明此結論：「漢、晉、唐儒凡說《易》者，從無繪圖之事，而儼然有一圖存于目中因之，華山道士陳搏者竊之為圖，且隱其所來，不曰『大衍之數圖』，而曰『河圖』。以為陰與大衍之數合，使人可信，乃以『圖』註衍數者，反曰衍數合『圖』。……註為康成所撰，凡漢、晉、唐儒皆宗之，然並不曰此『河圖』之數。……而康成自云此非『河圖』，『河圖』有九篇，則他人不得攙一語矣。」⁶⁴ 責罵陳搏竊奪鄭玄之說，並強調此圖只能稱作「大衍圖」、「天地生成圖」，或是「五行生成圖」，而斷斷不可名之為「河圖」。⁶⁵

(三)「洛書」為「太乙下九宮法」

毛奇齡《河圖洛書原舛編》最重要且獨特的創見有二：第一個是論證「河圖」出自鄭玄對「大衍之數」的注解；第二個則是把「洛書」與「太乙下九宮法」畫上等號，其曰：「今之『洛書』，則《易緯》家所謂『太乙下九宮法』

⁶³ 同前注 57，頁 530-531。

⁶⁴ 清·毛奇齡著：《仲氏易·繫辭上傳》，收入清·阮元編纂：《皇清經解》（臺北：復興書局，1972年）第2冊，卷117，頁1307。

⁶⁵ 同前注 57，頁 531。

也。」⁶⁶ 認定宋代的「洛書」早就潛藏於《易緯·乾坤鑿度》之中，陳搏再次隱匿其所來由，並且援引「洛書」一名稱之。毛氏引述「太乙下九宮法」曰：

其法曰：「太乙者，北辰之神明也。居其所曰太乙，嘗行于八卦日辰之間曰天乙，故星纏曰太乙。天乙主氣之神，其下行八卦，每四乃還于中央。中央者，北辰之所居也。天數以陽出，以陰入，陽起于子，陰起于午。是以太乙下九宮從〈坎〉宮始，〈坎〉中男，始之言無偏也；自此而從于〈坤〉宮，〈坤〉母也；又自此而從〈震〉宮，〈震〉長男也；又自此而從〈巽〉宮，〈巽〉長女，所行半矣，遂息于中央之宮。既又自此而從〈乾〉宮，〈乾〉父也；又自此而從〈兌〉宮，〈兌〉少女也；又自此而從〈艮〉宮，〈艮〉少男也；又自此而從〈離〉宮，〈離〉中女也，行則周矣，乃上游息于太乙天乙之庭，而升于紫宮。」⁶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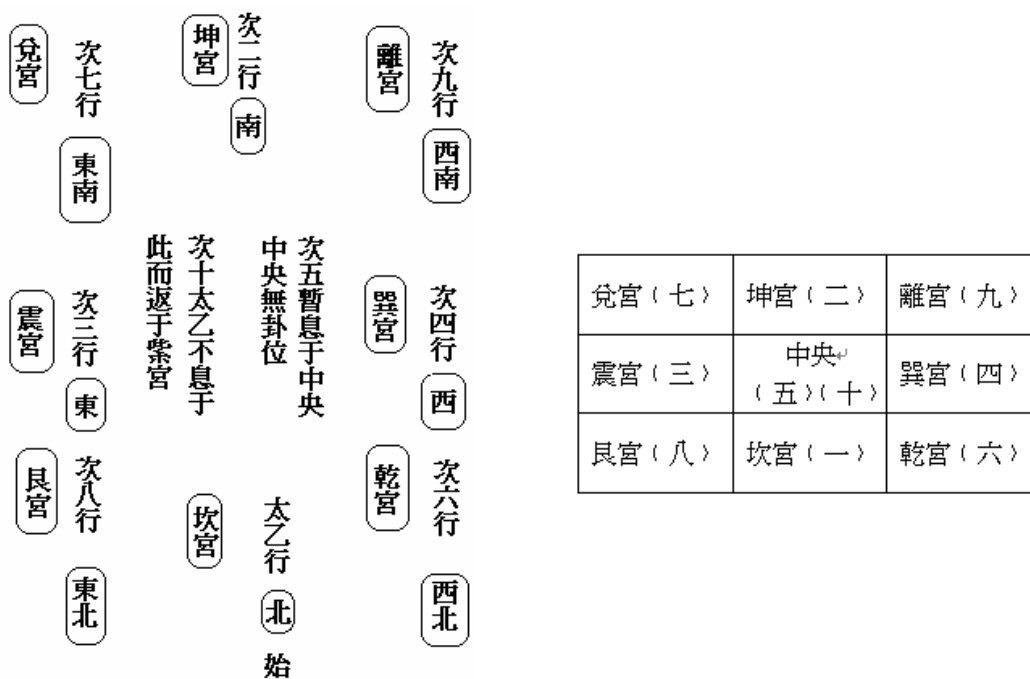
天乙為北辰主氣之神，因居所與星纏而稱「太乙」，行於八卦日辰之間。天數以陽出，〈坎〉中爻為陽，故太乙下九宮從坎宮始，二至坤宮，三至震宮，四至巽宮，遊過半而息於中央，又再從〈乾〉父第五宮為始，六至兌宮，七至艮宮，最後至離宮，完成下行八宮一周後，便上游息於「太乙天乙之庭」，而升到「紫宮」。

（圖九、《河圖洛書原舛編》附載「太一下九宮圖」（左）、

太乙遊九宮順序圖（右））

⁶⁶ 同前注 57，頁 531。

⁶⁷ 同前注 57，頁 531-532。



毛奇齡認為「太乙」所運行的「九宮」位置，恰如宋代「洛書」的九個方位，故藉著解釋《乾坤鑿度》的「太乙下九宮法」來對應「洛書九宮」的組成架構。在確立「九宮」屬於讖緯之學後，毛氏又論證其亦合於「洛書九宮」內的各個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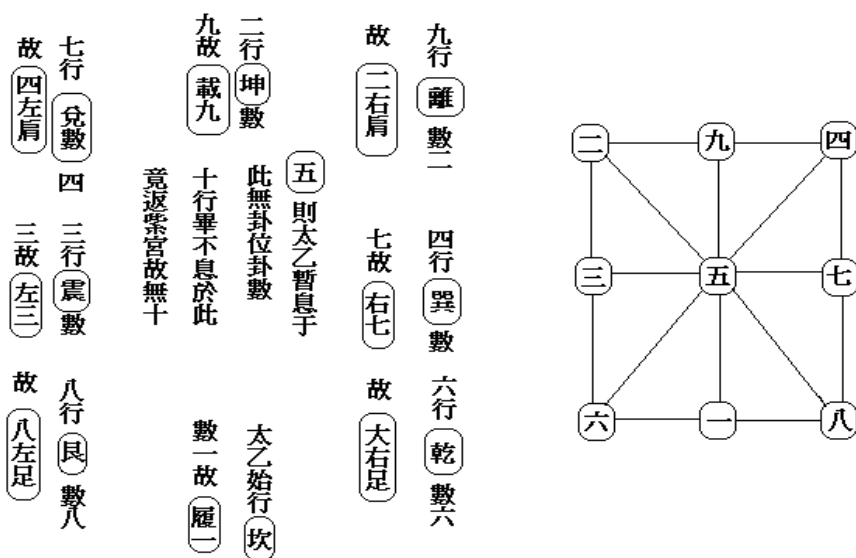
夫其合于「陰陽十五之數者」，何也？則以〈坎〉之在北也，〈坎〉數一，則「履一」也；〈坤〉之在南也，〈坤〉數九，則「戴九」也；〈震〉位東，數三，則為「左三」；〈巽〉位西，數七，則為「右七」；〈離〉二西南，〈兌〉四東南，則「二為右肩，四為左肩」；〈乾〉六西北，〈艮〉八東北，則「六為右足，八為左足」；中央無卦偶，為太乙之所息，則其數五為太乙之數。而太乙四周，不復再息于中央，而上升紫宮，

則太乙之數亦止于五數，而無十數焉。惟無十，則中宮得合八卦而可定為九；惟無十則四正四維、從衡延袤皆可減三分之十而定為「十五」。所謂創「太乙下九宮之法」以合之「陰陽十五之數」，其說鑿鑿。⁶⁸

「洛書」圖式為：「戴九履一，左三右七，二四為肩，六八為足。」而「太乙下九宮法」則是：〈坎〉數一在北，〈坤〉數九在南，〈震〉數三在東，〈巽〉數七在西，〈離〉數二在西南，〈兌〉數四在東南，〈乾〉數六在西北，〈艮〉數八在東北，中央則無卦，為太乙所息宮，數為五，此分明為「洛書」之形。

（圖十、《河圖洛書原舛編》附載「九宮配卦數圖」（左）、

「陰陽合十五數圖」（右））



⁶⁸ 同前注 57，頁 532。

毛氏在「陰陽合十五數圖」下面注解曰：「據緯書『九宮』初起之意，原以一陰、一陽合十五道為數學之始，蓋以陰數六八、陽數七九：合六九為十五、合七八亦為十五。而因以『太乙下九宮之法』，使從、衡、交互皆為十五。」⁶⁹說明緯書「九宮」本以老陰、老陽合為十五，少陰、少陽合為十五，而逐漸演化成「太乙下九宮法」，此法之「九宮數字」不論三條橫線、三條縱線、兩條對角線的加總，答案皆是十五，此與宋代「洛書」完全相同。因此，毛奇齡得出：「『河圖』出自鄭注『大衍圖』」和「『洛書』為『太乙下九宮法』」兩結論，遂曰：「若夫『大衍之數』原出《易傳》，則惟『大衍』一圖可附之《周易》之末，曰『大衍圖』。至于『九宮』、『明堂』皆出緯書，雖經漢儒採及之，而不可為訓。此當與揚雄《太玄》、郭璞《洞林》、衛元嵩《元包》、司馬君實《潛虛》，以及《六位》、《八神》、《卦氣》、《卦生》、《循環變通》、《火珠》、《玉闕》諸書同類而比觀之，勿篡入聖經可也。」⁷⁰認為宋代的「河圖」尚且仍屬於「易」的範疇，可附載於《周易》書末，但「洛書」乃是《易緯》之論，應置於術數類，不應滲入易學之中。

毛奇齡以鄭注「大衍之數」為「河圖」，《易緯》「太乙下九宮法」為「洛書」，乍看之下，是替「河圖」、「洛書」的來由找到了合理的解釋，但陳搏所遺留者，乃是〈龍圖序〉一文，而其中的「河圖」、「洛書」為「龍圖」的第三變。因此，假使讓毛氏之說成立，那是否還得再取某兩圖對應「龍圖一變（天地未合之數）」，以及其他兩圖對應「龍圖二變（天地已合之數）」？故知此說恐怕仍值得再商榷。但不可否認的是：毛奇齡條列大量文獻逐一引證、論辨的治學方法，實為研究「河圖」、「洛書」注入了新氣象。

⁶⁹同前注 57，頁 535。

⁷⁰同前注 57，頁 533。

五、胡渭集歷代評議圖書易之大成而重定新說

明末清初對宋代「河圖」、「洛書」的考辨，在歷經黃宗羲、黃宗炎、毛奇齡三人之後，胡渭作《易圖明辨》，書中徵引《易學象數論》、《圖學辯惑》、《河圖洛書原舛編》、《仲氏易》等前賢著作的見解。對於清朝以前的文獻，則蒐之愈勤，且多能附上按語，加以評述，在各個篇章的末尾亦能提出己見，自成一家之說。《易圖明辨》前五卷以「河圖」、「洛書」為其論述主軸，胡渭率先解說古代「河圖」、「洛書」的本質；再釐清宋代《易》圖的淵源，以及「圖」、「書」與「五行」、「九宮」的關係；最後分析陳搏所傳授者為〈天地自然之圖〉，而非「龍圖」，並指責朱熹《周易本義》將「河圖」、「洛書」冠於卷首，迫使天下士大夫三百年來不復問其原委而宗之，本章便依循此書脈絡逐一闡釋。

（一）河圖、洛書為西周末亡失之祥瑞

胡渭《易圖明辨》完成於康熙四十五年，⁷¹ 此時的學術界已普遍將古代的「河圖」、「洛書」與宋人的「河圖」、「洛書」判然二分，但若要對此進行探討，勢必還是得對「河圖」、「洛書」的原貌作出一番自己的推測。黃氏兄弟認定「圖」、「書」為初民的「地理方志」，毛奇齡則以「圖」為「規畫」、「書」為「簡冊」，胡渭承襲南宋張浚《紫巖易傳》的論點，視「圖」、「書」為《周易》興起之前的祥瑞徵兆，並曰：「『河圖』，象也，故則之以畫卦；『洛書』，文字也，故則之以繫辭。『河圖』非必八卦，『洛書』不盡九疇。」

⁷¹ 清·胡渭撰：《易圖明辨·題辭》，收入趙蘊如編：《大易類聚初集》（臺北：新文豐，1983年）第15冊，頁644。

⁷² 是知「河圖」、「洛書」出而《易》遂作，其為聖人作《易》的一個契機，而非必要條件，故「河圖」不專主於伏羲，「洛書」亦不專止於夏禹。

《易圖明辨》的〈論古河圖之器〉一文，引舉《尚書·顧命》說明「河圖」應為載道之器，可能屬於石類、玉之有文者、金之有文者、簡冊等等，但最終仍是茫無定論。除此之外，「河圖」歷經數千年，至西周而尚存，卻不知何時遂亡？胡渭與萬斯同討論後，亦認為「河圖」亡失於西周末的犬戎之亂，故自此以後，〈顧命〉所陳列的眾多寶器，皆不復見於文獻。胡渭藉此反詰道：

「河圖」亡已久，雖老聃、萇宏之徒，亦未經目覩。故夫子適周，無從訪問，贊《易》有其名而無其義，所謂「疑者，某蓋不言也。」若夫天地之數，夫子未嘗指為「河圖」，故自漢、魏以迄隋、唐，言「河圖」者或以為九宮，或以為九篇，未有指五十五數為「河圖」者。《乾鑿度》、《參同契》雖皆以九宮為「河圖」，而終不敢摹一象名之曰「河圖」，以附於其書。陳搏生於五季，去古彌遠，何從得其本真而繪圖以授人乎？

73

此處表示：「河圖」早已消逝於西周末年，縱使是老聃、萇弘等先賢也不得而見，故孔子贊《易》有名而無義，而不曾指稱天、地之數為「河圖」，兩漢到隋唐的儒者皆能恪守此理。陳搏生於五代末期，距離「河圖」存世之時，已逾一千七百年之久，又要如何畫出真正的「河圖」來傳授他人？

《易圖明辨》亦有〈論古洛書之文〉之篇，說明大禹治水得其道，天錫之「洛書」以昭瑞應。胡渭表示：「洛書」為「文」，而非言語，大抵與倉頡初

⁷² 清·胡渭撰：《易圖明辨·河圖洛書》，收入趙蘊如編：《大易類聚初集》（臺北：新文豐，1983年）第15冊，卷1，頁653。

⁷³ 同前注72，頁657。

制之「文」相似，其以「河圖」為載道之寶器，「洛書」為初制之象文，兩者同為上古祥瑞表徵，可惜後世多有偽作，破壞了「河圖」、「洛書」的真實性，胡渭因此呼籲道：「然以末世之偽，而疑上古之真，不可也。」⁷⁴ 極力鞏固古代「河圖」、「洛書」的存在性與價值，並在《易圖明辨·河圖洛書》總結：「今欲明《易》，八卦具在，焉用『河圖』？欲明〈範〉，九章具在，焉用『洛書』？宋人崇尚『圖』、『書』，自以為補苴罅漏，張皇幽渺，若非此則無以明《易》、〈範〉，遂成千古笑柄。」⁷⁵ 今欲通曉《周易》，八卦為其根基；今欲解讀〈洪範〉，九章為其門徑。「河圖」、「洛書」為古代之祥瑞，既不可再得，亦不適用於今，宋人一味求之，以致穿鑿附會，反而曲解了經書之本義。

(二)「大衍」非河圖，「九宮」非洛書

論辨圖書易學的儒者，在推論古代的「河圖」、「洛書」究竟為何之後，往往會接續說明宋代的「河圖」、「洛書」乃是依據何者而來？毛奇齡以鄭玄注解的「大衍之數」為「河圖」，並且以《易緯·乾坤鑿度》的「太乙下九宮法」為「洛書」。胡渭在《易圖明辨·河圖洛書》力黜其非：詳細辨析「大衍」為揲著求卦之法，唯《易》所獨有，而著草無五行、無方位、無生成、無配耦，故不得為圖、為畫，更不可能成為具有固定形象的「河圖」。毛氏雖知「數不得為圖，衍不得為畫」的道理，卻不知〈洪範〉的「五行」與《易》的「大衍之數」原本毫無牽連，故對〈洪範·五行〉的「天、地數字」（按：指數字一至九）與「大衍之數」產生了混淆，亦不明鄭玄注解的「大衍之數」，即是劉

⁷⁴ 同前注 72，頁 659。

⁷⁵ 同前注 72，頁 659。

向、劉歆父子〈洪範·五行傳〉的五行之數。⁷⁶ 在論證「河圖」絕非鄭注「大衍之數」圖式之後，胡渭進一步對後世「河圖」、「洛書」的淵源加以申論：

〈漢志〉說本劉歆〈洪範·五行傳〉，但據「天一」至「地十」之數以釋《左氏》「水妃火牡」之文，初不為《易》而設，亦未有五方之位也。自康成取以注《易》，而七、八、九、六為《易》之四象；水北、火南、木東、金西、土中，一生一成各為配耦，雖未寫以為「圖」，而「圖」已具此，與揚子〈元圖〉皆偽《關易河圖》之粉本也。……劉、鄭五行配合之說，與天地之數相符，然未嘗名之曰「圖」也。至《太元》始有〈元圖篇〉，而其所謂「一六共宗，二七為朋，三八成友，四九同道，五五相守」者，蓋即其「圖」也。……范諤昌以是為伏羲重定生、成之位，而劉牧目之曰「洛書」，關子明以是為龍馬所授伏羲之數，而蔡元定宗之為「河圖」，其粉本皆用《太元》，而加以地十。⁷⁷

《漢書·五行志》內容多取自劉氏父子〈洪範·五行傳〉，鄭玄又取之注《易》，遂將「四象」配上五行、方位，並使生數、成數互相匹配，鄭氏僅用文字表述，雖無「圖」之名，卻有「圖」之實。揚雄《太玄》有〈玄圖〉一文，篇名稱作「圖」，可見當時應有圖式出現，而其中「一六共宗，二七為朋，三八成友，四九同道，五五相守。」之語，儼然為圖書易學所謂的「河圖」樣貌，故知此圖萌芽於劉向、劉歆〈洪範·五行傳〉，發展於鄭注「大衍之數」，完成於揚雄《太玄·玄圖》。若回歸最初，「五行」原本與《周易》無涉，乃因漢人為了解《易》、擬《易》而稍有摻入，至宋而偽「龍圖」、偽《關朗易傳》開始

⁷⁶ 同前注 72，頁 649。

⁷⁷ 清·胡渭撰：《易圖明辨·五行》，收入趙蘊如編：《大易類聚初集》（臺北：新文豐，1983年）第15冊，卷2，頁661-663。

流傳，將「天地之數」附會成伏羲重定之數、龍馬負載之圖，劉牧、蔡元定等人又從而揚其波，遂使「河圖」之說越傳越廣。⁷⁸

在探究過宋代「河圖」出現與流傳的歷程後，胡渭在《易圖明辨·九宮》則轉為闡釋「洛書」：⁷⁹「九宮」為「明堂之九室」，此說可見於《大戴禮記·明堂》及《小戴禮記·月令》，術數家取九室之數，配以八卦、五行，名之曰「九宮」，圖書易學派以「九宮」為「洛書」之說即發軔於此。然而，在劉歆、班固以前，未有指稱「九宮」為「洛書」者，直到《乾鑿度》、《後漢書·劉瑜傳》述及，才有人把「九宮」視作「洛書」。胡渭則對此感到十分不認同，曾駁斥道：

張衡所稱「九宮」，不過如〈明堂〉、〈月令〉之說，而《易緯·乾鑿度》則以為「太一下行之數」，涉於誕矣……。「九宮」非「河圖」也，自《乾鑿度》有「河圖八文」之語，劉瑜有「河圖九房」之稱，而世遂以「九宮」為「河圖」矣，又有指此為「洛書」者。⁸⁰

「九宮」原本為帝王之寢室。《乾鑿度》卻將其意轉變為「太一下行之數」，實在過於荒誕，是知識緯之言不可信。東漢以後，儒者又因《乾鑿度》的「河圖八文」與劉瑜的「河圖九房」二辭，誤以為「九宮」為「河圖」。時至宋朝，圖書易學派以此圖為「洛書」，更是謬誤百出，故胡氏責問曰：「『九宮』必不取諸《乾鑿度》，……強配八卦以附會之數，豈理也哉？」⁸¹

⁷⁸ 同前注，頁 663。

⁷⁹ 胡渭《易圖明辨·九宮》皆稱「戴九履一」之圖為「河圖」，為了避免混淆，本研究在論述時仍稱此圖為「洛書」。

⁸⁰ 清·胡渭撰：《易圖明辨·九宮》，收入趙蘊如編：《大易類聚初集》（臺北：新文豐，1983年）第15冊，卷2，頁667。

⁸¹ 同前注，頁 667。

（三）陳搏所傳者為〈天地自然之圖〉

胡渭《易圖明辨·先天太極》根據朱熹之言表示：陳搏傳授的只有〈先天圖〉（亦稱〈太極圖〉），此圖援取《周易參同契》之「月體納甲」、「二用」、「三五」、「九宮八卦」等元素揉合而成，後人謂之〈天地自然之圖〉，並曰：

〈先天圖〉雖丹家修煉之訣，然亦必得其人而傳之，非其人則不傳也。故宋初唯种放、穆修受希夷之學，而他無聞焉。其後穆修授李之才，之才授邵雍，而天下始知有象數之學。……希夷之所授受盡於此矣。而說者謂此外別有「河圖」、「洛書」，种放得之，以傳李溉及許堅，不亦漫乎？溉惟有〈卦氣圖〉，而堅無所著，不知其說云何？今觀范諤昌、劉牧之言，則皆祖述「偽龍圖」者也，與希夷之學相去逕庭矣。蓋自种放既沒，王禧以後，「龍圖」託名希夷，當世翕然宗之。⁸²

此處說明：〈先天圖〉乃是道家煉丹之祕訣，是以一脈單傳，鮮有人知。宋初，陳搏傳授給种放、穆修兩人，穆修再傳給李之才，直到李之才傳予邵雍，才逐漸公諸於世。陳搏所傳承者，亦僅限於此，後人以為還有「河圖」、「洛書」兩圖，實在不可遽信，而范諤昌與劉牧之說，皆源自於偽作者託名於陳搏的「龍圖」，此與陳搏真正傳世的〈天地自然之圖〉與先天之學相距甚遠。綜觀《易圖明辨》，胡渭旁徵博引，娓娓道來，且多能鎔鑄前人之學，自成新說，林慶彰先生稱此書：「除引述前人之資料為各家所不及外，可取處並不多。」⁸³ 恐怕會稍微掩蓋了胡渭的創見及其《易圖明辨》的學術內涵。

⁸² 清·胡渭撰：《易圖明辨·先天太極》，收入趙蘊如編：《大易類聚初集》（臺北：新文豐，1983年）第15冊，卷3，頁686。

⁸³ 同前注11，林慶彰著：《清初的群經辨偽學·考辨易圖》，頁120。

六、結論

綜觀以上黃宗羲、黃宗炎、毛奇齡、胡渭對「河圖」、「洛書」的論述，可以發現：剝離「經典所載錄的古代河圖、洛書」與「陳搏所出示的宋代河圖、洛書」，為四人共同用力之處，其方法有二：一為恢復古代「河圖」、「洛書」的原本面貌，二則找出宋人「河圖」、「洛書」的偽託依據。黃宗羲從第一種方法下手，欲藉此合理化經典論及「河圖」、「洛書」之處，更能讓宋儒之說不攻自破，遂提出「地理方志」一說，其弟黃宗炎依循之。然而，黃氏之語也僅止於「假設」階段，並無相關證據可以支持他的觀點，因此被胡渭直指其非，且在《易圖明辨》提出「古代祥瑞」的說法，雖然論證過程比黃宗羲縝密許多，但礙於時、空限制，仍然無法拿出確定性的證據。毛奇齡則從第二種方式著手，指出宋代「河圖」出自於鄭玄注解的「大衍之數圖」；「洛書」為「太乙下九宮」，並抨擊陳搏隱匿其所來由。

在這場對「河圖」、「洛書」的考證中，亦能窺見清初義理派儒者與乾嘉考據儒者之不同。黃宗羲、黃宗炎相當注重分殊「圖書易學派」對「傳統儒家易學」的羈入，故黃宗羲批判宋人以「五行」染指《易傳》的「天、地之數」，黃宗炎以其為《老子》之說、煉丹之學，兄弟兩人分別把持《易經》原典與儒家「正統」的立場，掃除圖書易學與《易經》之牽連。毛奇齡、胡渭則以考據的方式，徵引諸多文獻，層層推論陳搏所傳之圖式，前無所承、後無所據，毛奇齡僅在駁倒，胡渭則進一步說明陳搏所傳的只有參考自《周易參同契》而成的〈天地自然圖〉，兩人俱在「破除」，從根本上駁斥圖書易學。

最後，尚有一些切入點的不同，如：黃宗羲因其學術傳承混亂，抨擊圖書易學派的後人根本不明陳搏之旨而妄加附會；黃宗炎怒斥「龍馬負圖」、「神

龜獻書」的不實傳聞，以掃除其神秘色彩；毛奇齡列舉圖書易學派學說內部的分歧，甚至因此出現偽書；胡渭強調「大衍非河圖，九宮非洛書」，除了否定毛奇齡的說法外，亦表示宋代「河圖」、「洛書」，看似有「大衍」、「九宮」的影子，但這只是後人附會，不可信之，與經典所述者，更是毫不相干。黃宗羲旨在「分判」不同的學術內容與脈絡；黃宗炎的辯證就帶有濃厚的「攻駁」意味；毛奇齡從考據學派的立場切入，運用輯佚、辨偽等研究方法討論圖書易學；胡渭後出轉精，集前賢學說之大成，而自成一家之言，為清儒論辨圖書易學之結晶，《易圖明辨》標示著清儒對「河圖」、「洛書」研究之「成熟」，能夠給予宋代「河圖」、「洛書」一個較為公允的評價。

參考書目

一、傳統文獻

- 舊題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等正義：《尚書正義》，收入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2007年）第1冊。
- 漢·班固等撰，唐·顏師古注：《漢書》（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
- 漢·鄭玄注，唐·孔穎達等正義：《禮記正義》，收入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2007年）第5冊。
-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論語注疏》，收入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2007年）第8冊。
- 魏·王弼注，樓宇烈校釋：《老子道德經注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09年3月）
- 魏·王弼撰，晉·韓康伯注，唐·孔穎達等正義：《周易正義》，收入清·阮元校勘：《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2007年）第1冊。
- 宋·邵雍撰：《皇極經世書》，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第803冊。
- 宋·劉牧撰：《易數鉤隱圖》，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第8冊。
- 宋·歐陽修撰：《歐陽文忠公集》，收入王雲五主編：《四部叢刊正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9年）。
- 宋·王應麟撰，清·翁元圻等注，民國·樂保羣，田松青，呂宗力校點：《困學紀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上冊。
- 清·顧炎武撰，民國·陳垣校注：《日知錄校注》（合肥：安徽大學，2007年）。

清·黃宗羲撰：《易學象數論》，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第40冊。

清·黃宗羲撰：《南雷文定三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第1397冊。

清·黃宗炎撰：《圖學辯惑》、《周易象辭》、《周易尋門餘論》，收入清·永瑤，紀昀等纂修：《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第40冊。

清·毛奇齡撰：《西河文集》，收入《清代詩文集彙編》編纂委員會編：《清代詩文集彙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第88冊。

清·毛奇齡撰：《河圖洛書原舛編》，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第40冊。

清·毛奇齡著：《仲氏易》，收入清·阮元編纂：《皇清經解》（臺北：復興書局，1972年）第2冊。

清·胡渭撰：《易圖明辨》，收入趙蘊如編：《大易類聚初集》（臺北：新文豐，1983年）第15冊。

清·紀昀等撰：《欽定四庫全書總目》（臺北：藝文印書館，2004年）第1冊。

清·張潮撰，楊復古，沈懋德等編纂：《昭代叢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第4冊。

清·皮錫瑞撰，民國·周宇同注釋：《經學歷史》（臺北：漢京文化，1983年）。

二、近人論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編：《緯書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

朱伯崑：《易學哲學史》（臺北：藍燈文化事業，1991年）。

汪學群：《清初易學》（北京：商務印書館，2004年）。

- 林慶彰：《清初的群經辨偽學》（臺北：文津出版社，1990年）。
- 李申：《話說太極圖》（北京：知識出版社，1992年）。
- 李申：《易圖考》（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
- 孫劍秋編著：《清儒黃宗炎易學著作合輯》（臺北：中華文化教育學會，2007年）。
- 趙中偉註譯：《易經圖書大觀》（臺北：洪葉文化事業，1999年）。
- 廖名春，康學傳，梁韋弦：《周易研究史》（長沙：湖南出版社，1991年）。
- 鄭吉雄：《易圖象與易詮釋》（臺北：喜瑪拉雅研究發展基金會，2002年）。
- 葉國良，夏長樸，李隆獻：《經學通論》（臺北：大安出版社，2006年）。

三、期刊論文

- 鄭萬耕：〈毛奇齡對河圖洛書的駁斥〉，《中國哲學史》2001年第4期（2001年8月），頁15-21。
- 楊效雷：〈清代學者對「河圖」、「洛書」的考辨〉，《湖南科技學院學報》2005年第1期（2004年），頁60-65。
- 劉保貞：〈五行、九宮與八卦——胡渭《易圖明辨》「五行、九宮」說述評〉，《周易研究》總第70期（2005年4月），頁46-51。
- 馬鵬翔：〈論清初學者關於「河圖洛書」問題的爭論——以胡煦、胡渭為中心〉，《信陽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總第27卷（2007年6月），頁1-4。

四、學位論文

- 楊效雷：《清儒易學舉隅》（天津：南開大學中國古代史專業博士學位論文，2002年11月）。

陳正賢：《清儒黃宗炎「憂患學易」之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碩士學位論文，賴貴三先生指導，2010年7月）。

李平生：《胡渭《易圖明辨》的易圖學思想研究——以《易圖明辨》前五卷為例》（山西：中國哲學專業碩士學位論文2011年6月）。

